

证券代码：002127

证券简称：南极电商

公告编号：2020-030

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4月15日，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极电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06,136,918.38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41,803,824.77元，2019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可分配利润为2,940,625,317.63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72,857,802.81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7,285,780.28元，2019年实现的母公司可分配利润为155,572,022.53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186,183,247.84元，2019年末母公司可分配的利润为341,755,270.37元，资本公积期末余额为1,864,963,348.24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七条的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于2019年度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7,919,850股，支付总金额为84,058,578.41元（不含交易费用），该部分金额视同2019年度现金分红金额。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受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等相关权利。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性发展，兼顾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提出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16,956,927股）后的总股本2,437,913,476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4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302,301,271.02元，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39,453,999.35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公司发展，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另外，公司本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二、审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相关说明

1、董事会第六届第二十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and 第六届第二十三次监事会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 result，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提议人:公司董事会

3、确定该现金分红方案的理由:公司近年业务稳健、财务状况良好,本方案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与合理回报投资者的原则,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订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制定的股东回报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基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预期,并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回报需求,公司拟定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的经营现状及未来规划相匹配,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其他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第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第二十三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五日